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len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海倫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69)

**董事退任
及
推選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

- (i) 張波先生及趙俊先生由於各自決定投入更多時間至其個人事務，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執行董事並已決定不尋求重選連任；及
- (ii) 蔡文君女士及余臻女士各自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獲推選為執行董事。

茲提述海倫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22年4月26日的與建議選舉本公司董事(「董事」)有關的通函。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

- (i) 張波先生(「張先生」)及趙俊先生(「趙先生」)各自將於本公司2022年6月17日即將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執行董事並已決定不尋求重選連任。張先生及趙先生各自意欲投入更多時間於個人事務，故確認張先生及趙先生將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並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及
- (ii) 蔡文君女士(「蔡女士」)及余臻女士(「余女士」)各自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獲推選為執行董事。

張先生及趙先生已各自確認，彼與本公司或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退任執行董事的其他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根據董事會於2022年4月26日通過之決議案，董事會已提名蔡女士及余女士擔任執行董事，以供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選舉。以下為蔡女士及余女士的履歷資料：

(1) 蔡文君女士

蔡文君女士，33歲，為本公司營運副總監，負責監督營運標準化、營運監管體系、食品安全管理等工作。蔡女士於2018年4月加入本集團，並曾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深圳海倫司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營運副總監。蔡女士於餐飲服務行業及營運管理擁有逾10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蔡女士於2012年至2018年4月先後擔任海倫司品牌酒館的店員、店長、區域城市經理及區域副經理。在此期間，蔡女士參與建立海倫司品牌酒館的標準化及監管體系。

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後，蔡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協議，於2022年6月17日起計為期三年，並自該日期起持續直至其中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及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條款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最少每三年進行一次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

作為本公司營運副總監，彼有權每年收取包括薪金、酌情花紅、津貼及實物福利以及僱員退休計劃供款在內的酬金約人民幣78,000元，該酬金乃經董事會參考其經驗、責任、工作量、投入時間、對本集團的貢獻、相若公司支付的酬金及本集團表現釐定。董事會確定，目前毋須就蔡女士承擔執行董事的額外責任向彼支付額外酬金，但蔡女士有權根據本公司不時採納的限制性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及條件獲得董事會不時釐定的任何限制性股份單位，作為彼擔任執行董事之服務合約項下薪酬待遇的一部分。

於本公告日期，蔡女士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1,253,476股份中擁有實益權益。蔡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亦被視為於52,672,823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股份由蔡女士為授予人的信託持有。

(2) 余臻女士

余臻女士，29歲，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余女士於2021年10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資本運作及財務管理。於加入本集團前，余女士於2017年7月至2021年9月任職於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余女士於2015年6月獲得武漢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2017年6月獲得北京大學稅務碩士學位。余女士於2015年1月通過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ACCA)考試，並於2019年12月通過中國註冊會計師(CPA)考試。

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後，余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協議，於2022年6月17日起計為期三年，並自該日期起持續直至其中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及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款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最少每三年進行一次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

作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彼有權每年收取包括薪金、酌情花紅、津貼及實物福利以及僱員退休計劃供款在內的酬金約人民幣634,000元，該酬金乃經董事會參考其經驗、責任、工作量、投入時間、對本集團的貢獻、相若公司支付的酬金及本集團表現釐定。董事會及確定，目前毋須就余女士承擔執行董事的額外責任向彼支付額外酬金，但余女士有權根據本公司不時採納的限制性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及條件獲得董事會不時釐定的任何限制性股份單位，作為彼擔任執行董事之服務合約項下薪酬待遇的一部分。

於本公告日期，余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以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後限制性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份單位的方式於1,166,667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蔡女士及余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在香港或海外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蔡女士及余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關連。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蔡女士及余女士並無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其他權益，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亦無任何其他重大任命及專業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推選蔡女士及余女士為執行董事的其他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海倫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
行政總裁
徐炳忠先生

香港，2022年4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徐炳忠先生、張波先生、趙俊先生及雷星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東先生、王仁榮先生及黃向明先生。